

交银施罗德理财21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更新)招募说明书摘要

(2017年第1号)

基金管理人：交银施罗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二零一七年五月

本基金招募说明书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每6个月更新一次，并于每个会计年度结束之日后45个工作日内公告，更新内容截至每个会计年度的最后一日。

【重要提示】
 交银施罗德理财21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经2012年12月27日中国证监会证监基金字[2012]1282号文核准募集。本基金基金合同于2012年11月5日正式生效。

基金管理人根据招募说明书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本招募说明书经中国证监会核准，但中国证监会对本基金募集的核准，并不表明其对本基金的价值和收益做出实质性判断或保证，也不表明投资于本基金没有风险。

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投资本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基金份额持有人的最低收益。本基金基金份额净值可升可跌，亦不保证基金份额持有人能全数取回其原本投资。

本基金投资于证券市场，基金净值会因为证券市场波动等因素产生波动。投资者在投资本基金前，需全面认识本基金产品的风险收益特征及产品特点，充分考虑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理性判断市场，对投资本基金产品的意愿、时机、数量等投资行为作出独立决策。投资者根据持有份额享有基金收益，但同时亦需承担相应的投资风险。投资本基金可能遇到多种风险，如因经济因素、政治因素、投资心理和交易制度等各种因素导致影响基金的市场价格，基金管理人将在基金实施过程中产生的基金管理风险。由于本基金投资于连续大额赎回而产生的流动性风险，交易对手违约风险，本基金的特定风险如本基金特有的流动性风险、运作到期后未赎回自动进入下一运作期的风险、基金转换后产品特定发生变化的风险、运作期限结束或有变化的风险、收益结转引起的份额减少的风险等。本基金投资于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长期风险收益水平低于股票型基金、混合型基金、高于货币市场基金。

投资者在投资本基金前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招募说明书和《基金合同》。本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应作为本基金表现的依据。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业绩并不构成对本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

本摘要根据基金合同和基金招募说明书编写，基金合同是约定基金当事人之间权利、义务的法律文件。基金投资者自依基金合同取得基金份额，即成为基金份额持有人和本基金合同的当事人，其持有基金份额的行为本身即表明其对基金合同的承认和接受，并按照《基金法》、《运作办法》、基金合同及其他有关规定享有权利、承担义务。基金投资者欲了解基金份额持有人的权利和义务，应详细查阅基金合同。

本招募说明书书封面内容截止日为2017年5月5日。有关基金投资人的财务状况截止日为2017年3月31日。本招募说明书书载的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一、基金管理人

(一)基金管理人概况
 名称：交银施罗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188号交通银行大楼二层(裙)

名称：交银施罗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经中国证监会证监基金字[2005]128号文批准设立。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比例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称其简称“交通银行”)	65%
施罗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称其简称“施罗德投资”)	30%
中国国际金融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称其简称“中金公司”)	5%

(二)主要成员情况

1.基金管理人董事会成员
 于亚利女士，董事长，硕士学位。现任交通银行执行董事、副行长。历任交通银行郑州分行财务会计处处长、郑州分行副行长、交通银行财务会计部副经理、总经理，交通银行预算财务部总经理，交通银行首席财务官。

陈朔灯先生，副董事长，博士学位。现任华夏银行证券投资基金托管部资产管理部副经理，担任华夏银行证券投资基金托管部资产管理部专户投资经理，担任华夏银行证券投资基金托管部资产管理部副经理，担任华夏银行证券投资基金托管部资产管理部副经理。

阮红女士，董事，总经理，博士学位。兼任交银施罗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历任交通银行办公室副处长、处长、交通银行海外机构管理部总经理、总经理，交通银行上海分行行长、交通银行资产管理部总经理、交银银行投资管理部总经理。

徐海先生，董事，硕士学位。现任交通银行个人金融业务部总经理。历任交通银行总行信息中心副总经理，交通银行信息技术部副总经理，交通银行总行信息管理部主任、首席技术专家、首席技术专家兼技术专家。

孙岩基先生，董事，学士学位。现任交通银行上海市分行党委委员、纪委书记。历任交通银行风险管理部副总经理，交通银行财会部副处长，交通银行董事会办公室副处长、处长，交通银行预算财务部高级经理，交通银行海南分行副行长，交通银行审计部副总经理。

李定邦先生，董事，硕士学位。现任施罗德集团亚太区行政总裁。历任施罗德投资有限公司亚洲业务拓展总监，施罗德投资管理(香港)有限公司行政总裁兼亚太区基金业务拓展总监。

周林先生，独立董事，博士学位。现任上海交通大学安泰经济与管理学院院长、教授。历任上海交通大学管理学院教授、美国哈佛大学经济系助理教授、美国哈佛大学经济系副教授、香港城市大学经济系教授、武汉大学经济与管理学院院长。历任蒙特利尔大学经济系助理教授、国际货币基金经济学家和高级经济学家、香港科技大学助理教授、副教授、教授、系主任、瑞安教育中心主任。

袁志刚先生，独立董事，博士学位。现任复旦大学经济学院教授。历任复旦大学经济学院副教授、教授、经济学院系主任、经济学院副院长。

周福林先生，独立董事，博士学位。现任上海海通大学经济与管理学院院长、教授。历任上海交通大学管理学院教授、美国哈佛大学经济系助理教授、美国哈佛大学经济系副教授、香港城市大学经济系教授、美国亚利桑那州立大学凯瑞商学院经济系冠名教授、上海交通大学上海高级金融学院常务副院长、教授。

2.基金管理人监事会成员
 王忆军先生，监事长，硕士学位。现任交通银行战略发展部总经理。历任交通银行办公室副处长，交通银行公司业务部副处长、高级经理、总经理助理，交通银行投资银行部副总经理，交通银行江苏分行副行长。

魏关淑女士，监事，双硕士学位。现任交银施罗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助理总经理、交银施罗德资产管理(香港)有限公司总经理。曾任招商银行、渣打银行(香港)有限公司、MIDAS-KAPITI INTERNATIONAL LIMITED、施罗德投资管理(香港)有限公司监察稽核及风险管理总监。

张玲女士，监事，学士学位。现任交银施罗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市场部副经理、交通银行福州分行客户经理，新人寿保险上海分公司区域经理，银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市场部渠道经理，交银施罗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资产管理部副经理、渠道部副经理、广州分公司副经理、营销管理副经理。

余川女士，监事，硕士学位。现任交银施罗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投资运营总监。历任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综合发展部经理、投资银行项目副经理、银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监察员、监察风控副总监。

3.基金管理人高级管理人员
 阮红女士，总经理。简历同上。

许珊珊女士，副总经理，硕士学位，高级经济师，兼任交银施罗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董事。历任湖南大学原湖南财经学院金融学院讲师，湘财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国债部副经理，基金管理部总经理，湘财荷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副经理。

夏华先生，副总经理，博士学位。历任中国地质大学经济管理系教师、经济学院教研室副主任、主任、经济学院副院长；交通银行托管部副经理、渠道部副经理、交通银行资产托管业务中心副经理。

上海市南浦副市长、常委、副市长(挂职)。

曹卫先生，副总经理，经济学博士，高级经济师。历任中央财经大学金融系教师；中国社会科学院财经所助理研究员；中国电信投资公司基金部副经理；中国人保信托投资公司证券部副经理、总经理、北京证券营业部总经理、证券总部副经理兼北京北方总部总经理，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副经理。

苏奋先生，督察长，纽约城市大学工商管理硕士，北京大学经济学、管理学双学士，9年证券投资行业从业经验。2008年2月至2012年5月任中海基金管理公司交易员，2012年加入交银施罗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曾任中央交易室交易员，自2015年5月27日起担任交银施罗德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至今，自2015年5月27日起担任交银施罗德理财21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至今，自2015年5月27日起担任交银施罗德现金货币市场基金基金经理至今，自2015年7月25日起担任交银施罗德丰泽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至今，自2015年12月29日起担任交银施罗德添利货币市场基金基金经理至今，自2016年7月27日起担任交银施罗德添利货币市场基金基金经理至今，自2016年10月19日起担任交银施罗德添利货币市场基金基金经理至今，自2016年11月28日起担任交银施罗德裕隆德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至今，自2016年12月7日起担任交银施罗德添利货币市场基金基金经理至今，自2016年12月20日起担任交银施罗德添利货币市场基金基金经理至今，自2017年3月3日起担任交银施罗德瑞尚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至今。

历任基金经理：
 林华先生，2012年11月5日至2015年5月31日，任本基金基金经理。

5.投资决策委员会成员
 委员：阮红(总经理)
 王少成(权益投资总监、基金经理)
 李海(权益投资总监、基金经理)
 于海颖(固定收益(公募)投资总监、基金经理)
 张福海(研究部总经理)

上述人员之间无近亲属关系。上述各项个人信息更新截止日为2017年5月5日，期间变动(如有)敬请关注基金管理人发布的相关公告。

(二)基金托管人
 1.基本情况
 名称：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简称“中国农业银行”)
 住所：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内大街69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28号凯晨世贸中心东座
 法定代表人：周慕冰
 成立日期：2009年1月15日
 批准设立机关和批准设立文号：中国银监会银监复[2009]13号
 基金托管业务批准文号：中国证监会证监基金字[1998]12号
 注册资本：32,479.4117亿元人民币
 存续期间：持续经营
 联系电话：010-66060069
 传真：010-66121821
 联系人：林莉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是中国金融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总行设在北京。经国务院批准，中国农业银行整体改制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并于2009年1月15日依法成立。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承继原中国农业银行全部资产、负债、业务、机构网点及员工。中国农业银行网点遍布中国城乡，成为国内网点最多、业务辐射范围最广、服务领域最广、服务对象最多、业务功能齐全的大型国有商业银行之一。在海外，中国农业银行同样通过自己的努力赢得了良好的信誉，每年位居《财富》世界500强企业之列。作为一家城乡并举、联通国际、功能齐备的大型国有商业银行，中国农业银行一贯秉承以客户为中心的经营理念，坚持审慎稳健经营、可持续发展，立足县域和城市两大市场，实施差异化竞争策略，着力打造“伴你成长”服务品牌，依托覆盖全国的分支机构、庞

大的电子化网络和多元化的金融产品，致力为广大客户提供优质的金融服务，与广大客户共创价值、共同成长。

中国农业银行是中国第一号开展托管业务的国内商业银行，经验丰富，服务优质，业绩突出，2004年荣获英国《全球托管人》评为中国“最佳托管银行”。2007年中国农业银行通过了美国SAS70内部控制审计，并获

得无保留意见的SAS70审计报告，自2010年起中国农业银行连续通过托管业务国际权威认证：ISAE3402认证，表明了独立公正第三方对中国农业银行托管服务运作流程的风险管理、内部控制的健全有效性的全面认可。中国农业银行着力加强能力建设，品牌声誉进一步提升，在2010年首届“金牌理财”TOP10颁奖盛典”中成绩突出，获“最佳托管银行”奖”。2010年再次荣获《首席财务官》杂志颁发的“最佳资产托管奖”。2012年荣获第十届中国财经风云榜“最佳资产托管银行”称号；2013年至2015年连续三年荣获上海清算所授予的“托管银行优秀奖”和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授予的“优秀托管机构奖”称号；2015年荣获中国银行业协会授予的“养老金业务最佳发展奖”称号。

中国农业银行证券投资基金托管部于1998年5月经中国证监会和中国人民银行批准成立，2014年更名为托管业务部/养老金管理中心，内设综合管理部、风险资产管理处、委托资产托管处、境外资产托管处、保险资产托管处、证券基金托管处、技术保障处、营运中心、市场营运处、账户管理处、拥有先进的安全防范设施和数据集中业务系统。

2.主要人员情况
 中国农业银行托管业务部现有员工120名，其中具有高级职称的专家20名，服务团队成员专业水平高、业务素质好、服务能力强，高级管理层中有20年以上金融从业经验和高级技术职称，精通国内外证券市场的运作。

3.基金托管人内部风险控制制度说明
 (一)内部控制目标
 严格贯彻国家有关托管业务的法律法规，行业监管规则和行内有关规定，确保基金财产的安全，服务基金份额持有人，维护基金持有人的合法权益。

(二)内部控制组织结构
 风险管理委员会总体负责中国农业银行的风险管理与内部控制工作，对托管业务的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工作进行监督和评价。托管业务部专门设置了风险管理处，配备了专职内控监督人员负责托管业务的内控监督工作，独立行使监督稽核职责。

(三)内部控制制度及措施
 具备科学、完善的制度控制体系，建立了管理制度、控制制度、岗位职、业务操作流程，可以保证托管业务的规范操作和顺利进行；业务人员具备从业资格；业务操作实行严格的复核、审核、检查制度，授权工作实行集中控制，业务印章管理严格保管、存放、使用、账户严格保管，制约机制严格有效；业务操作程序严格设置，封闭管理，实施强制监控；业务信息通过专线系统加密传输，防止泄密；业务实现自动化操作，防止人为事故的发生。

(四)基金托管人对基金投资的监督和检查
 基金托管人通过参数设置将《基金法》、《运作办法》、基金合同、托管协议规定的投资比例和禁止投资品种输入监控系统，每日登录监控系统监督基金管理人的投资运作，并通过基金资金账户、基金管理人的投资指令等监督基金管理人的其他行为。

当基金出现异常交易行为时，基金托管人应当针对不同情况进行以下方式处理：

1、电话提示。对媒体和舆论反映集中的问题，电话提示基金管理人；

2、书面警示。对本基金投资比例接近超标、资金头寸不足等问题，以书面形式对基金管理人进行提示；

3、书面报告。对投资比例超标、清算资金透支以及其他涉嫌违规交易等行为，书面提示有关基金管理人并报告中国证监会。

4. 相关服务机构
 (一)基金销售机构
 1.直销机构
 本基金直销机构为本公司直销柜台及本公司网上直销交易平台(网站及手机APP,下同)。

机构名称：交银施罗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188号交通银行大楼二(裙)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世纪大道8号国金中心二期21-22楼
 法定代表人：于亚利
 成立时间：2005年8月4日
 注册资本：2.02亿元人民币
 存续期间：持续经营
 联系人：郭佳敏
 电话：(021)61055793
 传真：(021)61055034

交银施罗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经中国证监会证监基金字[2005]128号文批准设立。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比例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称其简称“交通银行”)	65%
施罗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称其简称“施罗德投资”)	30%
中国国际金融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称其简称“中金公司”)	5%

(二)主要成员情况
 1.基金管理人董事会成员
 于亚利女士，董事长，硕士学位。现任交通银行执行董事、副行长。历任交通银行郑州分行财务会计处处长、郑州分行副行长、交通银行财务会计部副经理、总经理，交通银行预算财务部总经理，交通银行首席财务官。

陈朔灯先生，副董事长，博士学位。现任华夏银行证券投资基金托管部资产管理部副经理，担任华夏银行证券投资基金托管部资产管理部专户投资经理，担任华夏银行证券投资基金托管部资产管理部副经理，担任华夏银行证券投资基金托管部资产管理部副经理。

阮红女士，董事，总经理，博士学位。兼任交银施罗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历任交通银行办公室副处长、处长、交通银行海外机构管理部总经理、总经理，交通银行上海分行行长、交通银行资产管理部总经理、交银银行投资管理部总经理。

徐海先生，董事，硕士学位。现任交通银行个人金融业务部总经理。历任交通银行总行信息中心副总经理，交通银行信息技术部副总经理，交通银行总行信息管理部主任、首席技术专家、首席技术专家兼技术专家。

孙岩基先生，董事，学士学位。现任交通银行上海市分行党委委员、纪委书记。历任交通银行风险管理部副总经理，交通银行财会部副处长，交通银行董事会办公室副处长、处长，交通银行预算财务部高级经理，交通银行海南分行副行长，交通银行审计部副总经理。

李定邦先生，董事，硕士学位。现任施罗德集团亚太区行政总裁。历任施罗德投资有限公司亚洲业务拓展总监，施罗德投资管理(香港)有限公司行政总裁兼亚太区基金业务拓展总监。

周林先生，独立董事，博士学位。现任上海交通大学安泰经济与管理学院院长、教授。历任上海交通大学管理学院教授、美国哈佛大学经济系助理教授、美国哈佛大学经济系副教授、香港城市大学经济系教授、武汉大学经济与管理学院院长。历任蒙特利尔大学经济系助理教授、国际货币基金经济学家和高级经济学家、香港科技大学助理教授、副教授、教授、系主任、瑞安教育中心主任。

袁志刚先生，独立董事，博士学位。现任复旦大学经济学院教授。历任复旦大学经济学院副教授、教授、经济学院系主任、经济学院副院长。

周福林先生，独立董事，博士学位。现任上海海通大学经济与管理学院院长、教授。历任上海交通大学管理学院教授、美国哈佛大学经济系助理教授、美国哈佛大学经济系副教授、香港城市大学经济系教授、美国亚利桑那州立大学凯瑞商学院经济系冠名教授、上海交通大学上海高级金融学院常务副院长、教授。

2.基金管理人监事会成员
 王忆军先生，监事长，硕士学位。现任交通银行战略发展部总经理。历任交通银行办公室副处长，交通银行公司业务部副处长、高级经理、总经理助理，交通银行投资银行部副总经理，交通银行江苏分行副行长。

魏关淑女士，监事，双硕士学位。现任交银施罗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助理总经理、交银施罗德资产管理(香港)有限公司总经理。曾任招商银行、渣打银行(香港)有限公司、MIDAS-KAPITI INTERNATIONAL LIMITED、施罗德投资管理(香港)有限公司监察稽核及风险管理总监。

张玲女士，监事，学士学位。现任交银施罗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市场部副经理、交通银行福州分行客户经理，新人寿保险上海分公司区域经理，银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市场部渠道经理，交银施罗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资产管理部副经理、渠道部副经理、广州分公司副经理、营销管理副经理。

余川女士，监事，硕士学位。现任交银施罗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投资运营总监。历任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综合发展部经理、投资银行项目副经理、银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监察员、监察风控副总监。

3.基金管理人高级管理人员
 阮红女士，总经理。简历同上。

许珊珊女士，副总经理，硕士学位，高级经济师，兼任交银施罗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董事。历任湖南大学原湖南财经学院金融学院讲师，湘财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国债部副经理，基金管理部总经理，湘财荷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副经理。

夏华先生，督察长，纽约城市大学工商管理硕士，北京大学经济学、管理学双学士，9年证券投资行业从业经验。2008年2月至2012年5月任中海基金管理公司交易员，2012年加入交银施罗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曾任中央交易室交易员，自2015年5月27日起担任交银施罗德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至今，自2015年5月27日起担任交银施罗德理财21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至今，自2015年5月27日起担任交银施罗德现金货币市场基金基金经理至今，自2015年7月25日起担任交银施罗德丰泽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至今，自2015年12月29日起担任交银施罗德添利货币市场基金基金经理至今，自2016年7月27日起担任交银施罗德添利货币市场基金基金经理至今，自2016年10月19日起担任交银施罗德添利货币市场基金基金经理至今，自2016年11月28日起担任交银施罗德裕隆德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至今，自2016年12月7日起担任交银施罗德添利货币市场基金基金经理至今，自2016年12月20日起担任交银施罗德添利货币市场基金基金经理至今，自2017年3月3日起担任交银施罗德瑞尚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至今。

历任基金经理：
 林华先生，2012年11月5日至2015年5月31日，任本基金基金经理。

5.投资决策委员会成员
 委员：阮红(总经理)
 王少成(权益投资总监、基金经理)
 李海(权益投资总监、基金经理)
 于海颖(固定收益(公募)投资总监、基金经理)
 张福海(研究部总经理)

上述人员之间无近亲属关系。上述各项个人信息更新截止日为2017年5月5日，期间变动(如有)敬请关注基金管理人发布的相关公告。

(二)基金托管人
 1.基本情况
 名称：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简称“中国农业银行”)
 住所：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内大街69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28号凯晨世贸中心东座
 法定代表人：周慕冰
 成立日期：2009年1月15日
 批准设立机关和批准设立文号：中国银监会银监复[2009]13号
 基金托管业务批准文号：中国证监会证监基金字[1998]12号
 注册资本：32,479.4117亿元人民币
 存续期间：持续经营
 联系电话：010-66060069
 传真：010-66121821
 联系人：林莉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是中国金融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总行设在北京。经国务院批准，中国农业银行整体改制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并于2009年1月15日依法成立。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承继原中国农业银行全部资产、负债、业务、机构网点及员工。中国农业银行网点遍布中国城乡，成为国内网点最多、业务辐射范围最广、服务领域最广、服务对象最多、业务功能齐全的大型国有商业银行之一。在海外，中国农业银行同样通过自己的努力赢得了良好的信誉，每年位居《财富》世界500强企业之列。作为一家城乡并举、联通国际、功能齐备的大型国有商业银行，中国农业银行一贯秉承以客户为中心的经营理念，坚持审慎稳健经营、可持续发展，立足县域和城市两大市场，实施差异化竞争策略，着力打造“伴你成长”服务品牌，依托覆盖全国的分支机构、庞

大的电子化网络和多元化的金融产品，致力为广大客户提供优质的金融服务，与广大客户共创价值、共同成长。

中国农业银行是中国第一号开展托管业务的国内商业银行，经验丰富，服务优质，业绩突出，2004年荣获英国《全球托管人》评为中国“最佳托管银行”。2007年中国农业银行通过了美国SAS70内部控制审计，并获

得无保留意见的SAS70审计报告，自2010年起中国农业银行连续通过托管业务国际权威认证：ISAE3402认证，表明了独立公正第三方对中国农业银行托管服务运作流程的风险管理、内部控制的健全有效性的全面认可。中国农业银行着力加强能力建设，品牌声誉进一步提升，在2010年首届“金牌理财”TOP10颁奖盛典”中成绩突出，获“最佳托管银行”奖”。2010年再次荣获《首席财务官》杂志颁发的“最佳资产托管奖”。2012年荣获第十届中国财经风云榜“最佳资产托管银行”称号；2013年至2015年连续三年荣获上海清算所授予的“托管银行优秀奖”和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授予的“优秀托管机构奖”称号；2015年荣获中国银行业协会授予的“养老金业务最佳发展奖”称号。

中国农业银行证券投资基金托管部于1998年5月经中国证监会和中国人民银行批准成立，2014年更名为托管业务部/养老金管理中心，内设综合管理部、风险资产管理处、委托资产托管处、境外资产托管处、保险资产托管处、证券基金托管处、技术保障处、营运中心、市场营运处、账户管理处、拥有先进的安全防范设施和数据集中业务系统。

2.主要人员情况
 中国农业银行托管业务部现有员工120名，其中具有高级职称的专家20名，服务团队成员专业水平高、业务素质好、服务能力强，高级管理层中有20年以上金融从业经验和高级技术职称，精通国内外证券市场的运作。

3.基金托管人内部风险控制制度说明
 (一)内部控制目标
 严格贯彻国家有关托管业务的法律法规，行业监管规则和行内有关规定，确保基金财产的安全，服务基金份额持有人，维护基金持有人的合法权益。

(二)内部控制组织结构
 风险管理委员会总体负责中国农业银行的风险管理与内部控制工作，对托管业务的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工作进行监督和评价。托管业务部专门设置了风险管理处，配备了专职内控监督人员负责托管业务的内控监督工作，独立行使监督稽核职责。

(三)内部控制制度及措施
 具备科学、完善的制度控制体系，建立了管理制度、控制制度、岗位职、业务操作流程，可以保证托管业务的规范操作和顺利进行；业务人员具备从业资格；业务操作实行严格的复核、审核、检查制度，授权工作实行集中控制，业务印章管理严格保管、存放、使用、账户严格保管，制约机制严格有效；业务操作程序严格设置，封闭管理，实施强制监控；业务信息通过专线系统加密传输，防止泄密；业务实现自动化操作，防止人为事故的发生。

(四)基金托管人对基金投资的监督和检查
 基金托管人通过参数设置将《基金法》、《运作办法》、基金合同、托管协议规定的投资比例和禁止投资品种输入监控系统，每日登录监控系统监督基金管理人的投资运作，并通过基金资金账户、基金管理人的投资指令等监督基金管理人的其他行为。

当基金出现异常交易行为时，基金托管人应当针对不同情况进行以下方式处理：

1、电话提示。对媒体和舆论反映集中的问题，电话提示基金管理人；

2、书面警示。对本基金投资比例接近超标、资金头寸不足等问题，以书面形式对基金管理人进行提示；

3、书面报告。对投资比例超标、清算资金透支以及其他涉嫌违规交易等行为，书面提示有关基金管理人并报告中国证监会。

4. 相关服务机构
 (一)基金销售机构
 1.直销机构
 本基金直销机构为本公司直销柜台及本公司网上直销交易平台(网站及手机APP,下同)。

机构名称：交银施罗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188号交通银行大楼二(裙)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世纪大道8号国金中心二期21-22楼
 法定代表人：于亚利
 成立时间：2005年8月4日
 注册资本：2.02亿元人民币
 存续期间：持续经营
 联系人：郭佳敏
 电话：(021)61055793
 传真：(021)61055034

交银施罗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经中国证监会证监基金字[2005]128号文批准设立。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比例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称其简称“交通银行”)	65%
施罗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称其简称“施罗德投资”)	30%
中国国际金融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称其简称“中金公司”)	5%

(二)主要成员情况
 1.基金管理人董事会成员
 于亚利女士，董事长，硕士学位。现任交通银行执行董事、副行长。历任交通银行郑州分行财务会计处处长、郑州分行副行长、交通银行财务会计部副经理、总经理，交通银行预算财务部总经理，交通银行首席财务官。

陈朔灯先生，副董事长，博士学位。现任华夏银行证券投资基金托管部资产管理部副经理，担任华夏银行证券投资基金托管部资产管理部专户投资经理，担任华夏银行证券投资基金托管部资产管理部副经理，担任华夏银行证券投资基金托管部资产管理部副经理。

阮红女士，董事，总经理，博士学位。兼任交银施罗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历任交通银行办公室副处长、处长、交通银行海外机构管理部总经理、总经理，交通银行上海分行行长、交通银行资产管理部总经理、交银银行投资管理部总经理。

徐海先生，董事，硕士学位。现任交通银行个人金融业务部总经理。历任交通银行总行信息中心副总经理，交通银行信息技术部副总经理，交通银行总行信息管理部主任、首席技术专家、首席技术专家兼技术专家。

孙岩基先生，董事，学士学位。现任交通银行上海市分行党委委员、纪委书记。历任交通银行风险管理部副总经理，交通银行财会部副处长，交通银行董事会办公室副处长、处长，交通银行预算财务部高级经理，交通银行海南分行副行长，交通银行审计部副总经理。

李定邦先生，董事，硕士学位。现任施罗德集团亚太区行政总裁。历任施罗德投资有限公司亚洲业务拓展总监，施罗德投资管理(香港)有限公司行政总裁兼亚太区基金业务拓展总监。

周林先生，独立董事，博士学位。现任上海交通大学安泰经济与管理学院院长、教授。历任上海交通大学管理学院教授、美国哈佛大学经济系助理教授、美国哈佛大学经济系副教授、香港城市大学经济系教授、武汉大学经济与管理学院院长。历任蒙特利尔大学经济系助理教授、国际货币基金经济学家和高级经济学家、香港科技大学助理教授、副教授、教授、系主任、瑞安教育中心主任。

袁志刚先生，独立董事，博士学位。现任复旦大学经济学院教授。历任复旦大学经济学院副教授、教授、经济学院系主任、经济学院副院长。

周福林先生，独立董事，博士学位。现任上海海通大学经济与管理学院院长、教授。历任上海交通大学管理学院教授、美国哈佛大学经济系助理教授、美国哈佛大学经济系副教授、香港城市大学经济系教授、武汉大学经济与管理学院院长。历任蒙特利尔大学经济系助理教授、国际货币基金经济学家和高级经济学家、香港科技大学助理教授、副教授、教授、系主任、瑞安教育中心主任。

2.基金管理人监事会成员
 王忆军先生，监事长，硕士学位。现任交通银行战略发展部总经理。历任交通银行办公室副处长，交通银行公司业务部副处长、高级经理、总经理助理，交通银行投资银行部副总经理，交通银行江苏分行副行长。

魏关淑女士，监事，双硕士学位。现任交银施罗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助理总经理、交银施罗德资产管理(香港)有限公司总经理。曾任招商银行、渣打银行(香港)有限公司、MIDAS-KAPITI INTERNATIONAL LIMITED、施罗德投资管理(香港)有限公司监察稽核及风险管理总监。

张玲女士，监事，学士学位。现任交银施罗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市场部副经理、交通银行福州分行客户经理，新人寿保险上海分公司区域经理，银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市场部渠道经理，交银施罗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资产管理部副经理、渠道部副经理、广州分公司副经理、营销管理副经理。

余川女士，监事，硕士学位。现任交银施罗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投资运营总监。历任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综合发展部经理、投资银行项目副经理、银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监察员、监察风控副总监。

3.基金管理人高级管理人员
 阮红女士，总经理。简历同上。

许珊珊女士，副总经理，硕士学位，高级经济师，兼任交银施罗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董事。历任湖南大学原湖南财经学院金融学院讲师，湘财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国债部副经理，基金管理部总经理，湘财荷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副经理。

夏华先生，督察长，纽约城市大学工商管理硕士，北京大学经济学、管理学双学士，9年证券投资行业从业经验。2008年2月至2012年5月任中海基金管理公司交易员，2012年加入交银施罗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曾任中央交易室交易员，自2015年5月27日起担任交银施罗德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至今，自2015年5月27日起担任交银施罗德理财21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至今，自2015年5月27日起担任交银施罗德现金货币市场基金基金经理至今，自2015年7月25日起担任交银施罗德丰泽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至今，自2015年12月29日起担任交银施罗德添利货币市场基金基金经理至今，自2016年7月27日起担任交银施罗德添利货币市场基金基金经理至今，自2016年10月19日起担任交银施罗德添利货币市场基金基金经理至今，自2016年11月28日起担任交银施罗德裕隆德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至今，自2016年12月7日起担任交银施罗德添利货币市场基金基金经理至今，自2016年12月20日起担任交银施罗德添利货币市场基金基金经理至今，自2017年3月3日起担任交银施罗德瑞尚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至今。

历任基金经理：
 林华先生，2012年11月5日至2015年5月31日，任本基金基金经理。

5.投资决策委员会成员
 委员：阮红(总经理)
 王少成(权益投资总监、基金经理)
 李海(权益投资总监、基金经理)
 于海颖(固定收益(公募)投资总监、基金经理)
 张福海(研究部总经理)

上述人员之间无近亲属关系。上述各项个人信息更新截止日为2017年5月5日，期间变动(如有)敬请关注基金管理人发布的相关公告。

(二)基金托管人
 1.基本情况
 名称：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简称“中国农业银行”)
 住所：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内大街69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28号凯晨世贸中心东座
 法定代表人：周慕冰
 成立日期：2009年1月15日
 批准设立机关和批准设立文号：中国银监会银监复[2009]13号
 基金托管业务批准文号：中国证监会证监基金字[199